

高三應屆畢業生

111年綜合所得稅納稅服務隊實習

2022.2.18.

一、實習目的

為推廣學校租稅教育，本校於統測之後，由實習處辦理籌組「學生納稅服務隊」，提供畢業生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實務之實習服務，鼓勵同學踴躍參與。

二、實習時間及地點

(一)時間：111年5月9日至5月20日，週一至週五上午8~12時，下午1~5時。

(二)地點：北區國稅局大溪稽徵所(桃園市大溪區公園路16號)。

北區國稅局楊梅稽徵所(桃園市楊梅區中山北路二段318號)

三、實習內容

(一)運用報稅軟體輔導納稅義務人進行臨櫃申報、提供稅額試算收件服務、協助納稅義務人進行手機報稅、解答簡易稅務問題。

(二)參加學生**每日補助車馬費 200 元**(不另行提供便當)，並提供**投保團體意外險**，於實習結束後另發給每位同學**實習證明**。

(三)將於5月6日於本校安排勤前講習課程，時間為1小時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(一)請利用表單報名。

(二)需求學生數目有限，報名額滿為止。



<https://forms.gle/c4vCkgVz23BHpsvV8>

五、備註

(一)實習日期為2周，實習期間准予公假前往實習單位，參與學生請自行考量統測完畢後之升學事宜。